

证券代码：831906

证券简称：舜宇精工

公告编号：2024-023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倪文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黄加宁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钱育新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黄加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经审查符合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等相关方面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本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子公司运营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舜宇精工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舜宇”）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滁州舜宇”）。吸收合并完成后，滁州舜宇予以注销，安徽舜宇存续并继承滁州舜宇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够具备法律效力。因此，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